

鹿邑县法检两长同堂审案

夫妻俩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被重判

□记者 陈永团

本报讯 6月17日上午,鹿邑县人民法院院长张述涛担任审判长公开开庭审理了吴某、黄某生产并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鹿邑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鲁建军以公诉人身份出庭支持公诉。

庭审中,鲁建军宣读了起诉书,发表了公诉意见。张述涛作为审判长,主

持进行了法庭调查、法庭辩论等环节,被告人作了最后陈述。庭审过程规范有序、环环相扣。

经审理查明,2019年1月至2020年9月,被告人吴某在网上购买含有国家违禁成分的原料药以及包装盒后,在广东省茂名市租房进行配制、包装减肥产品,并用自己及岳母等人身份信息注册、购买淘宝店铺进行销售牟利,吴某的妻子黄某在明知违法的

情况下帮助销售、发货等。样品检测含有违禁成分,销售金额71万余元。

合议庭评议后当庭宣判。合议庭认为,被告人吴某、黄某生产并销售的减肥产品掺入有毒、有害的非食品原料,金额达71万余元,情节特别严重,被告人吴某是主犯,自愿认罪认罚,依法从宽处理;黄某是从犯、偶犯,综合考虑其社会危害性,对其减轻处罚。遂依法以生产有毒、有害食品罪判处被告人

吴某有期徒刑11年,并处罚金人民币150万元;判处黄某有期徒刑5年,并处罚金人民币150万元;违法所得71万余元上缴国库,赔偿生产、销售有毒及有害食品价款10倍赔偿金计710万余元,在判决生效之日起30日内,就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在国家级媒体上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宣判后,两名被告人均当庭表示不上诉。

川汇区人民法院

开展党建“零距离”初心课堂进小区活动

□记者 彭慧

本报讯 为纪念建党100周年,讴歌党的光辉历程,丰富社区居民群众的文化生活,近日,川汇区人民法院执行一组干警们在党组成员、执行局长关海的带领下,前往市教体局小区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党建“零距离”初心课堂活动。

本次活动以重温入党誓词拉开帷幕,在关海的带领下,大家齐声宣读入党誓词。之后,全体党员饱含激情,共同高唱《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用嘹亮的歌声向党的百年华诞献礼。随后利用有奖知识竞答、宣传彩页,向

群众普及了党史、法律应知应会知识,讲述中国共产党建党以来经历的艰辛历程,群众参与度高,积极热情。通过现场教育宣传方式,坚定了社区广大党员群众的理想信念,牢记使命担当。

随后,川汇区人民法院执行一组干警与党员志愿者一同对该小区卫生进行清扫和整理。

据悉,这次活动是川汇区人民法院举办的“学党史 办实事”系列活动之一,表达了对党的热爱,激发了社区群众爱党爱国情操和热爱家乡的情怀,凝聚了人心、鼓舞了士气,在小区营造出了健康向上、团结奋进的氛围。

扶沟县人民检察院

送法进校园 守护最美青春



活动现场

项城警方巧布控 惯偷钻进“口袋阵”



犯罪嫌疑人指认作案现场

□记者 彭慧 文/图

本报讯 6月16日,项城市公安局东方派出所民警经过缜密侦查后获知,当日5时许,犯罪嫌疑人刘某某将偷来的电动车以近300元的价格卖到沙河桥北贾营村韩某某的废品收购站点。

16日10时许,东方派出所民警赶到该废品收购站点,成功将韩某某抓获归案,并当场找到被盗的电动车残件。后经做工作,韩某某愿意配合警方与犯罪嫌疑人刘某某见面交易、引其

上钩。14时许,犯罪嫌疑人刘某某将一辆盗窃来的电动车准备卖给韩某某时,民警巧妙设计布控,按照提前制订的抓捕方案,前后夹击,将犯罪嫌疑人刘某某当场抓获,并缴获一辆刘某某盗窃的电动车。在此次抓捕过程中,辅警刘浩宇受伤。

经审讯,刘某某交代了多次盗窃电动车卖给韩某某的犯罪事实。

目前,犯罪嫌疑人刘某某、韩某某均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此案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记者 彭慧 文/图

本报讯 “同学们!你们有没有在学校里受到过其他同学的欺辱?比如被索要钱物,不给就要挨打,或者被迫替同学写作业,或者被一些同学当众羞辱打骂,再或者被起一些难听的绰号、被别的同学孤立?”“如果遇到这些事,你们会怎么做?应该怎么做?”……检察官的一系列问题拉开了法治课的序幕。

为进一步提升青少年法治意识和法律素质,增强学生的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提高学生的自我保护能力,营造良好的法治校园氛围,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和队伍教育整顿,扶沟县人民检察院积极开展检察为民办实事活动。6月17日,扶沟县人民检察院“女检察官特别护未队”的检察官应邀来到该县城关镇一中,开展以“检护明天,守卫青春”为主题的送法进校园活动。

法治课上,检察官围绕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校园欺凌、校园暴力等内容进行了讲解。检察官结合各自办理的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案件,以案释法、深入浅出地讲述了近年来发生的校园欺凌案件,用鲜活的案例、通俗易懂的语言,介绍了什么是校园欺凌、校园欺凌的类型、校园欺凌的危害、如何防范和

处理校园欺凌、刑事责任年龄和校园欺凌者要承担的责任等内容,引导学生全面认识校园欺凌及其危害,避免成为校园欺凌的受害者,并告诫学生预防违法犯罪要从小做起、从点滴做起,克服、杜绝不良习惯,远离欺凌和暴力,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讲课现场气氛热烈、内容丰富有趣,激发了学生的学法热情,检察官的讲解深深地吸引着他们,使他们懂得了什么是“校园欺凌”,同时也学到了自我保护的法律知识。

活动结束后,学生纷纷表示,这堂法治课让他们受益匪浅。在今后的生活中,要养成遵纪守法的自觉意识和良好行为习惯,同时利用所学法律知识,增强防范意识、提升自我保护能力,积极进取,争做一名遵纪守法的好少年。

据悉,此次送法进校园法治宣讲活动,让学生将法治意识根植于心,引导学生学法、懂法、守法,结交良师益友,远离违法犯罪,共同打造平安和谐校园。下一步,扶沟县人民检察院将继续以“我为群众办实事”为契机,把关爱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贯穿于检察工作全过程,积极营造健康向上的校园环境,让祖国的花朵在法治的阳光下茁壮成长。③2